

青海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青海省国丰竞磋（工程）2020-036

项目名称：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

项目招标人：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一、说明.....	11
1. 适用范围.....	11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11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11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11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2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2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及币种.....	12
9. 磋商保证金.....	13
10. 磋商有效期.....	13
11. 响应文件构成.....	13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4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5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5
四、竞争性磋商过程.....	16
16. 竞争性磋商过程.....	16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及方法.....	16
17. 磋商小组.....	16
18. 竞争性磋商工作程序.....	17
19. 评审办法.....	19
六、确定成交投标人.....	21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投标人.....	21
21. 成交通知.....	21

七、授予合同.....	22
22、签订合同.....	22
八、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22
23. 终止情形.....	22
九、处罚.....	22
24. 处罚情形.....	22
十、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3
十一、其他.....	23
第四章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2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30
附件 2：目录格式.....	31
附件 3：响应函格式.....	32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33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4
附件 6：投标报价一栏表.....	35
附件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格式.....	36
附件 8：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37
附件 9：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格式.....	38
附件 10：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格式.....	39
附件 11：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40
附件 12：项目管理部人员构成情况表格式.....	41
附件 13：财务状况格式.....	42
附件 14：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43
附件 1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44
附件 16：施工组织设计.....	45
附件 17：最终报价确定表格式.....	46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47
一、投标说明.....	47
二、工程量清单.....	4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 2020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人民政府（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现对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采购项目名称	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省国丰竞磋（工程）2020-03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400000.00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内容：《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路肩整修及人行道铺装、道路硬化，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投标人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资质条件：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p>

	<p>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安全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小型项目负责人应满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小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及明确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任职条件的通知》（青建工〔2017〕520号）要求；省外企业需提供有效的《进青建筑企业登记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财务要求：投标人需提供经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整的近一年度（2019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财务状况良好。</p> <p>4、信誉要求：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6、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7、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10月20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0年10月21日至2020年10月27日上午9:00- 12:00，下午14: 30-17: 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现场购买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500元/份（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竞争性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街75号若谷CITY写字楼A座20楼）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提供以下资料：

	<p>投标法定代表人或本单位员工持竞争性磋商投标人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公司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到指定地点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不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将被拒绝购买招标文件。</p> <p>注：网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以上资料扫描后，发送至3246265532@qq.com邮箱，在邮件中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同时将以上资料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备案。</p>
竞争性磋商时间	2020年10月3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竞争性磋商地点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街75号若谷CITY写字楼A座20楼）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p>1. 投标人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封装在自行定制的“投标专用袋”中，并按要求标明磋商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投标人的名称等。</p> <p>2. 电子标书（U盘）单独放入信封袋中，加贴封签，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p> <p>3. 密封后的磋商响应文件均应：</p> <p>（1）按“投标人投标前须知”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p> <p>（2）投标专用袋用“于2020年10月3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标签密封。</p>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p>采购单位：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人民政府</p> <p>地址：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上新庄南路1号</p> <p>联系人：戴先生</p> <p>联系电话：13897441059</p>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p>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钟工</p> <p>联系电话：0971-4326699</p> <p>邮箱地址：3246265532@qq.com</p> <p>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街75号若谷CITY写字楼A座20楼</p>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路支行
收款人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82010000000588101
其他事项	1) 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体：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财政部门监督及电话	监督单位：西宁市湟中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1-2233194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省国丰竞磋(工程)2020-036
2	采购项目名称	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
3	采购人	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人民政府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400000.00元
8	项目分包个数	无分包
9	建设要求	《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路肩整修及人行道铺装、道路硬化,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10	投标人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资质条件: 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安全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小型项目负责人应满足《青海省</p>

		<p>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我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小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及明确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任职条件的通知》(青建工(2017)520号)要求;省外企业需提供有效的《进青建筑企业登记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财务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经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整的近一年度(2019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财务状况良好。</p> <p>4、信誉要求: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6、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7、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11	磋商保证金	<p>竞争性磋商保证金:</p> <p>大 写:捌仟元整;</p> <p>小 写:¥8000.00元;</p> <p>收款单位: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收款行号:402851020412</p> <p>帐 号:82010000000588101</p> <p>开 户 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路支行</p> <p>开户行联系电话:0971-6161197</p> <p>交款截止时间:2020年10月29日下午17时30分点前(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12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投标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无效。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账时间为准。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4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投标。
1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0年10月3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16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0年10月30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17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街75号若谷CITY写字楼A座20楼
18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投标人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19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
20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代理机构留存贰份原件备案。 合同返回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街75号若谷CITY写字楼A座20楼
21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日
22	质量等级	合格
23	施工工期	30日历天
24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中标磋商供应商 收费金额：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

		<p>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p> <p>代理服务费的支付形式：电汇或转账、现金。</p> <p>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p>
--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合格的投标人：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款投标人资格条件。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投标人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

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及青海经济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发布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竞争性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及币种

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必须包括：施工总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费用）、保险费、成交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人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最终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投标人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投标人的行为使本次采购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投标人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将磋商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5 未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原账户退还（不退现金）；成交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退现金）。

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响应函
- (4) 最初报价一览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9) 投标人承诺函
-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11) 资格证明材料
- (12)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5) 磋商保证金证明
-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7) 投标人施工方案相关文件
- (18)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投标人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12.2 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准备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每份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逐页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加盖骑缝章，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电子文档应与正本内容完全一

致，即书面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包括盖章和签字；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如：PDF格式）。

12.4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

13.2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均应：

(1)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2)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如果投标人未按第13.1-13.3条要求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3.4投标人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形式提交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14.2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4.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5.1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竞争性磋商过程

16. 竞争性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活动，投标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6.2 竞争性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3 身份验证：投标人在响应文件正本拆封以后，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身份不符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6.4 答疑：本项目的磋商小组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情况确定答疑时间，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现场答疑的，视同放弃答疑。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不能满足需求时，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可以采取选择性方式确定磋商小组专家。

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论证或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项目的评审。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17.2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投标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进行质疑投诉处理工作。

17.4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 竞争性磋商工作程序

18.1在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

18.2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投标人”之规定的;
- (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款(1)-(18)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评审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 (6) 工期、工程质量标准及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人提供的工程内容、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0) 未提供电子文档或提供的电子文档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11) 响应文件纸质与电子文档不一致的;
- (12)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的其他情况;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非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但在部分可允许范围内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通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该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投标人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响应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3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按磋商文件规定集中与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

18.3.1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将变更的内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变动通知为本次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3.2 磋商过程中，投标人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磋商小组。变更内容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人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18.3.3 磋商达到投标人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投标人进行最后报价。本次磋商采购采用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现场报价。

18.3.4 投标人进行最后报价，应当在磋商室外填写报价单，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投标人报价单。

投标人报价单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18.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投标人。若得分相同时，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8.5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

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19.2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序号	评审项目		满分分值
I	商务部分（满分55分）	最后磋商报价	30
		商务评价	25
II	技术部分（满分45分）	技术质量方面	45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30分 商务评价：25分 技术质量方面：45分
类别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磋商报价	30	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商务评价 (25分)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	3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 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3分; 有一项细微偏差扣1分, 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项目负责人	6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与业绩: 近三年承建过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2分(业绩以中标通知书、生效的合同为准), 最高得6分。
	项目班子的组成	3	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1名, 满分2分; 质监员1名, 安全员1名, 施工员1名(持证各岗1分, 无证不得分), 满分1分。
	企业业绩	10	磋商人近三年每完成一个类似工程项目得2分, 满分10分。(业绩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为准)
	优惠条件	3	优惠条件好的得2-3分, 较好的1-1.9分, 一般的0-0.9分。
施工组织设计 (45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5	施工部署合理, 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 各项管理目标明确, 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好的得3-5分, 较好的得1-2.9分, 一般的得0-0.9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5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 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好的得3-5分, 较好的得1-2.9分, 一般的得0-0.9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 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好的得3-5分, 较好的得1-2.9分, 一般的得0-0.9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 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 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好的得3-5分, 较好的得1-2.9分, 一般的得0-0.9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5	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 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磋商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好的得3-5分, 较好的得1-2.9分, 一般的得0-0.9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5	施工场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有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好的得3-5分，较好的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资源配备计划	5	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好的得3-5分，较好的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农民工工资拖欠情况	5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应急预案措施的。好的得3-5分，较好的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	5	专项方案内容是否完整、可行，是否符合有关标准规范，是否满足现场实际情况。好的得3-5分，较好的得1-2.9分，一般的得0-0.9分。

六、确定成交投标人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投标人

20.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20.2成交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成交候选投标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 成交通知

21.1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投标人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等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具有同等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签订采购合同, 送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

22.2签订合同时, 成交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成交金额_____%的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2.3成交投标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按违约处理。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成交投标人, 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4采购人不得向成交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 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5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 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6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3.2终止磋商活动后, 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九、处罚

24. 处罚情形

成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磋商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2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结果的。
- 24.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4.3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5未按照采购、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6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 24.7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24.8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4.9成交投标人签订合同后，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4.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费率成交金额（万元）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
100—500	0.7%
500—1000	0.55%
1000—5000	0.35%
5000—10000	0.2%
10000—100000	0.05%
1000000以上	0.0035%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章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工程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2020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省国丰竞磋（工程）2020-036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盖章）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

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缺陷责任期：一年。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中：_____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省国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2：目录格式

目 录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30
附件 2：目录格式.....	31
附件 3：响应函格式.....	32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33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4
附件 6：投标报价一栏表.....	35
附件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格式.....	36
附件 8：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37
附件 9：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格式.....	38
附件 10：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格式.....	39
附件 11：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40
附件 12：项目管理部人员构成情况表格式.....	41
附件 13：财务状况格式.....	42
附件 14：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43
附件 1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44
附件 16：施工组织设计.....	45
附件 17：最终报价确定表格式.....	46

附件3：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工程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4、我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我方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工期：合同签订后_____。

8、所有关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具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竞争性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同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工程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或负责人
1					
2					
3					
4					
合计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					

注：一、投标总价应与已标价工程清单中“投标总报价”的金额一致。

二、投标报价中含：1、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2、人工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格式

详见工程量清单

附件8：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2020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标段），编目编号：_____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实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我方提供以下资料作为资格审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9：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格式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附银行开具的针对该投标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开户许可证。

附件10：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通讯方式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上级主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 称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 称	
固定资产（万元）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人）			
流动资金（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人）			
				初级职称人员（人）			
				技 工（人）			

注：后附投标人相关资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1：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简历					

注：后附项目经理关资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2：项目管理部人员构成情况表格式

项目管理部人员构成情况表

项目管理部管理人员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工	工程师	助工	技术员
主要管理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1.					
2.					
3.....					
上述项目管理机构各人员主要岗位的职责概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3：财务状况格式

财务状况

经有资质的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完整的近一年度（2019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财务状况良好。

附件14： 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税收记录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

2020年以来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15: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 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6：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定

附件17：最终报价确定表格式**最终报价确定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交货期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由投标人在参加磋商前先将投标人公章盖好、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待递交时当场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一、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必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一览表中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报价，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报价无效。

1.2 报价为报价总价。必须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风险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报价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工期：30日历天；

工程地点：西宁市湟中区上新庄镇海马沟村；

工程质量：合格；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付款。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招标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报价无效。

二、工程量清单